

证券代码：873035 证券简称：晨邦科技 主办券商：东吴证券

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《公司章程》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董事会召开情况

（一）召开情况

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18 年 12 月 12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变更公司经营地址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表决。

（二）会议召开的合法、合规性

会议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

二、修订内容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公司拟修订《公司章程》的部分条款，修订对照如下：

原规定	修订后
经营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65 号 4F-A07	经营地址：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18 号昌鑫置地广场 E 座 713 室

是否涉及到公司注册地址的变更：是

变更前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沈阳市和平区三好街 65 号 4F-A07

拟变更公司注册地址为：沈阳市和平区青年大街 318 号昌鑫置地广场 E 座 713 室

除上述修订外，原《公司章程》其他条款内容保持不变，前述内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以工商行政管理部门登记为准。

三、对公司的影响

此次修订《公司章程》不会对公司生产、经营等方面产生不利影响

四、备查文件

（一）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并加盖公章的《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；

（二）原《公司章程》、修订后的《公司章程》；

沈阳晨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8年12月14日